

窮人眼中的希望

解放神學對聖經的詮釋

李茂榮¹

本文從對經典的詮釋意義出發，論述解放神學家對聖經啓示的內容，存在著一種對時代意義有意識的選擇，而其立場與意向，是爲了給窮人「希望」。作者繼而以《約伯記》爲例，說明解放神學在對經典詮釋中所呈現出的啓示與先知性預言。對受苦者而言，這啓示與先知性預言，可被視爲「療癒」的過程，並因而帶來希望。

前言

「窮人」意指的，不僅是經濟上弱勢的貧困者，也包括政治受迫者、弱勢族群、邊緣人、被歧視的膚色種族、受不公義對待的婦女、原住民等等。而「解放」對窮人而言，代表的是「希望」，亦即消除貧困、歧視與不公義對待的希望。因此，解放神學的目的，就是帶給窮人「希望」。

「希望」的根源，在啓示與經典之中，藉由先知的詮釋將希望賦予時代的意義。爲此，本文將從宗教經典與其詮釋意義

¹ 本文作者：李茂榮先生，輔仁大學宗教學系博士，曾任教於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開始，談論以解放神學為立場，並以古鐵熱對聖經《約伯記》的解釋為例，提出兩個轉變過程——如何轉化成為窮人的希望。最後，結論則是反省聖經的特殊性，在於為吾人生存的處境帶來先知性的啓示；因啓示的訊息透過「窮人」、對處境和他者的關注、兄弟姊妹的情誼關連而被揭示，此即證明透過解放神學及其詮釋聖經中，能為窮人帶來希望。

一、經典的溢出價值

「經典」(classics)之所以能雋永流傳，在不同時空背景之下產生新的意義，其原因在於本身具有「溢出」²的特質，故能超越時空範疇的侷限，而直指人心、撼動靈魂、帶來啓發。如聖經、中國的四書、道德經、佛經、古蘭經等諸多經典，都具備如此類似的特質，所以它們能為不同時空、文化與處境的人們帶來希望。

從「詮釋」的角度看，雖然文本(text)有其固定的敘述形式，但藉由詮釋者的經驗、背景、成見與所關注的焦點，便預先決定了詮釋的立場與見解，形成符合自身條件、論述邏輯與處境的解釋意義。所以，「經典」就其歷史事件與作為承載歷史的文化產物而言，是受限在文化脈絡下的意義，也正因如此才能抓住經典在時代中所呈顯的樣貌，因此從理解經典的意義

² 參：David Tracy, *The Analogical Imagination* (New York: Crossroad, 1981), pp.108, 154~155.

而言，詮釋經典是一種「視域融合」(Horizontverschmelzung)³的行動，同時也是對意義的重構與詮釋的再重構。

「這些經典(classics)作品是典範的範例，它們對任何解釋理論都是很好的證例。站在歷史的角度看，經典是那些曾經幫助建立和形成一種特定文化的文本。站在更明確的詮釋學立場看，經典是那些負荷著過剩和持久意義，然而卻總是拒絕定論性解釋的文本。在其生產的過程中，也同樣存在著如下的悖論：儘管在起源和表現方法上是十分特殊和獨有的，但經典的影響效果卻總是普遍性。更進一步，在他們持續不斷地被接受的過程中（此一過程是詮釋學非常重視的部分），另一個悖論也顯而易見：它們能否成為經典，是一個文化的問題，而正是根源於文化本身的不確定性所導致，因為文化正典(canon)乃是不斷地變化的歷程。因為在特定的狀況下，某些經典會從正典中消失，而一些被遺忘的經典則又會重新出現。⁴」

所以，沒有一部經典性的文本和我們相遇，是單一偶發的事件，或只存在單一不可改變的語言或文字；事實上，每一部經典都有著自己的歷史、語言與文化背景，其中充滿了矛盾的

³ 參：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trans. by Garrett Barden and John Cumming (London: Sheed & Ward, 1975), p.273.

⁴ David Tracy, *Plurality and Ambiguity—Hermeneutics, Religion, Hope*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7), p.14. 中文翻譯參考：馮川譯，《詮釋學·宗教·希望：多元性與含混性》（上海：三聯書店，1998），19~20頁。

接受與對抗的歷史。也因此，每部經典都有著我們不可能充分說明的「歷史效果意識」(effective-historical consciousness)⁵；具備其所擁有的持久和過剩的意義⁶。因此，吾人可以說與經典之間的相遇，就是一種彼此之間融合的過程：我們閱讀了經典文本，也就成為它的一部分；同樣，這個過程也使經典文本成為我們之中的一部分。詮釋者在與文本的相會，逐漸地將文本融入其中，當然這無疑地是種詮釋的主觀的立場。

經典之所以為經典，其重要性在於它是一種典範、指引與啓示的顯現。因此，「經典在詮釋學上之所以重要，是因為他代表了我們所要尋求的最佳的典範。這一範例證明了：經由永遠處在變化中的接受過程，極端的穩定變成意義的持久，極端的不穩定變成了意義的過剩」⁷。實言之，「穩定」與「變化」都是相對性的概念，如同西藏密宗關於「伏藏」的概念，經典總是會在必要的時候，以它獨特的姿態出現在世人眼前。

從先知與啓示的角度而言，在不同時代與不同環境中，聖經的啓示也如同挖掘不盡的寶藏一般，一直顯現真理自身，並期待人們能夠聆聽；而其所依賴的，便是先知的聲音，和對時代徵兆所發出的預言。

⁵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pp.323~324.

⁶ *Ibid.*, p.14.

⁷ *Ibid.*, p.14.

二、宗教經典的特殊性

「宗教經典與其他文本作品不同的地方，是其獨特的語言和論述。……宗教經典不單為宗教信仰者揭示所意指的神聖事物的意義，並且對他們來說這就是意義、真理和實在。……宗教經典是通過書寫語言（主要是宗教語言）和各種形式的論述（包括詩歌、故事、神話、象徵、交感和啓示），來表達宗教信仰者與神聖事物相遇的經驗，及其對神聖事物的自我認信。按此分別，宗教經典毫無疑問地，應該屬於一個詮釋的課題。⁸」

神學的對象是「上帝」。因此宗教經典的特殊性，及其與其他經典的差別，清楚地表現在對「奧秘」的領會。儘管如此，只要是以「文本」作為呈現樣貌的經典，就無可避免地會遭遇到「詮釋」的問題，其中包括「文本」存在的歷史考據、詮釋者的角度、創作者本身的意圖是否顯明、文本的客觀意義與詮釋者主觀認定等問題。宗教經典非但不能避免，其中更因為它的多元與含混的特性，更需要解經學的幫助。

特雷西在《類比的想像》⁹中認為，宗教經典可被當成是「揭蔽」的過程，即揭開掩藏在其中的真理。藉由主體在認識背景與理解能力的限制中（limit-to），試圖對於那不可言說之神聖的限制性（limit-of）加以陳述與解釋。基督宗教本質上是「宣告與

⁸ 黎志添，《宗教研究與詮釋學：宗教學建立的思考》（香港：中文大學，2003），53頁。

⁹ David Tracy, *The Analogical Imagination*, pp.164~165.

證明」(manifestation and proclamation)的宗教，其核心事件是建立在「耶穌基督」事件的真實性和「不可化約」的基礎上。對此一事件的經歷，使皈依者得以經歷基督信仰的「深度化」與「距離化」的雙重過程，深邃的信仰經驗體驗到與奧秘的合一，而不斷抽離主體與客體的「距離」，則形成了對信仰的解釋與敘述，主客分離的過程使得與第三者的言談成為可能；最後，透過信仰者的主觀意識與「神」的合一，再將其論述傳播給他人，因而使信仰整體得以實現。

具體地說，「宣告式」的宗教為神秘性、形而上與祭司型的宗教，而「證明式」的宗教則為言說式的、倫理性與先知型。在基督宗教中，兩者都可看到其特色¹⁰。因此，宗教經典的特色，除了內容是關於超越者與終極真實的部分外，從詮釋角度而言，還必須具備「距離」及「開敞」兩種特性。「距離」與「挪用」(appropriation)¹¹是詮釋學對於經典解釋的理解；而「開敞」卻是經典之所以為宗教經典之不可或缺的依據。承認了宗教經典具備的「開敞」特性，同時也連帶認同了宗教經典必不能僅從字面意義來解釋，而須從其象徵與語言的向度來認識。

宗教經典之具「開敞性」，乃出於宗教經典所關心的意指

¹⁰ Ibid., pp.209~210.參：陳佐人，〈特雷西：呈現與宣告〉，收錄曾慶豹編，《詮釋學與漢語神學》(香港：道風，2007)，195頁。

¹¹ 參：David Couzens Hoy, *The Critical Circle: Literature, History, and Philosophical Hermeneutic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78), pp.89~90, 94.

對象的意向和目的。更重要的是，他們與現實世界並不建立在一種直接對應的實用或功能關係上：相反，宗教經典的意指對象的意向和目的，與現實世界的差異，常令宗教信仰者在現實價值世界以外，產生出另類理想價值世界的想像和論述¹²。就此觀點而言，解放神學強調天主之國不是幻想的烏托邦，也非馬克思主義者所主張的無產階級專政，因為它原本就不屬於在世的現實國度；反之，天主之國是彼岸的歸處，也是以終末審判為終點而對現世的盼望。換言之，不能將神聖與世俗兩者混一，以信仰作為心靈的分野界線，正是能從現實的綑綁中過渡到精神超越的清晰視野。

「開敏性」不是無目的性的蔓延，或天馬行空的白日夢，而是根據先知與福音所指示的方針，對現世生活的盼望。如同詮釋不是自以為是的胡扯，而是根據文脈、義理和適應性的創造。這樣的詮釋是有所本，並且經得起批判的論述。但要清楚認識「開敏性」的本質，事實上就是「非限定性」，這意味著經典的溢出，往往帶著某種程度的模糊與含混，並非完全的顯明。例如，啓示、象徵和神諭的語言，其含混性都清楚指出：宗教領域中所揭示的「真理」觀點，並非概念與事實的相符而已，更是一種不斷揭露隱蔽的過程。

「任何一部經典文本，在它自己的創作與生產，以及人們先前對它的接受與解讀方面，無不帶著其多元而含混

¹² 黎志添，《宗教研究與詮釋學：宗教學建立的思考》，54-56頁。

的全部效應。任何經典性事件，無論是文藝復興、宗教改革，還是啓蒙運動都是如此。……多元性這個詞，似乎足以揭示語言研究和經典文本的接受研究中，展示出來不尋常的多樣性。而含混性這個詞，則似乎過於溫和地描述我們歷史展示出來的巨大的善與可怕的惡的奇特混和。¹³

本文強調以「解放神學」與「窮人」的立場來對聖經進行詮釋時，立論是以基督宗教先知性、啓示性神學為基礎，也因為它是「神學」，不是「解放的社會學」或「解放的政治學」，其主題明確是「上帝」與「神人關係」，因此它必然是從上帝之所在出發，而後再回歸到上帝的所在。福音作為基督宗教的經典，在解放神學家與窮人眼中產生的第一個問題就是：「上帝對於這樣痛苦的世界，祂會說些什麼？」¹⁴又該如何從祂的回應中，看出福音對這時代的意義？此即本文所要探討的主題。

論《約伯記》：解放神學眼中的福音

一、《約伯記》的文本

自教父時期開始，《約伯記》中的主角人物——約伯，便被視為傳統基督宗教的偉大人物。約伯在聖經中的記載，是受苦

¹³ David Tracy, *Plurality and Ambiguity—Hermeneutics, Religion, Hope*, p.69.

¹⁴ Leonardo Boff, *Introducing Liberation Theology* (New York: Orbis Books. 12th Printing, 1999), p.32.

卻仍堅守信仰的代表，約伯象徵對上帝的堅信，與在苦難中不改其志的自由意志，因而約伯一詞，幾乎等同於正直、耐心與堅忍。然而，貫穿在《約伯記》中的主題相當複雜，包括上帝的超越性、罪惡、受苦與賞善罰惡等關於神學、道德、賞報的問題，也引伸出對苦難與正義的探討。故事由上帝與撒旦的約定開始，然後在一個十全十美的約伯身上發生了許多災難、財產的喪失，與身體的痛楚，但這些苦難都未能動搖約伯的信仰。然後，約伯與三個友人的辯論，將故事帶入高潮。

友人指責約伯對上帝不夠忠誠、不夠正直與暗中行惡，以致於受到責罰。這些責罰，是針對約伯的種種惡行而來的結果：約伯一一駁斥，友人再次強化罰惡的論點，甚至誣指約伯有所惡行。對於這些約伯無所畏懼地反駁，更堅信自己的意圖，具有善以及行為上的無惡。厄里烏的發言，跳脫了約伯與友人之間的辯論，直指約伯在辯論中仍對上帝有所求，所稱義的立場，是自我中心的角度，而上帝是全然的他者，是絕對的公義，不是約伯所認為的「應是」的上帝，所以約伯應該脫離自我的眼界，向上帝對自然造物的大能看齊，就可知上帝的大能並不因個人道德的增損而有所增損，而人更不應該以自我立場來判斷上帝和談論上帝，否則只是自我稱義罷了。

爾後，上帝發言，對約伯展現其創造自然之大能，並讓約伯認識到自己的渺小，也開拓他一個新的視野。故事最後，則是讓約伯重獲曾經失去的一切，且給得比先前的更多，彷彿又為「賞報論」提出證明。

傳統神學將《約伯記》視為「苦難神學」的代表，認為上帝作為一個公義的主宰者，是絕對地超然，與絕對的他者；因而信仰者只能對在苦難中發現其面容，並以全然接受的態度，完成對信仰的忠誠。為此，探討「苦難」的意義；人們是否能無所求地信靠上帝，而非為期望得到賞報，亦非因害怕責罰，而能堅定信仰，或者可說，為了賞報而行的正義，結果並不能得到真正的賞報；以及撒旦所質疑的問題；不帶功利眼光的信仰真的可能嗎？這些便成了《約伯記》中最主要的核心議題。

二、回應與轉變

古鐵熱所強調的中心議題，是「我們如何去談論上帝」；或更精確地說，「在一個很特別的情況下，就是在無辜人受苦的時候，我們如何去談論上帝？」¹⁵ 特別是當古鐵熱從拉美的背景出發，在那片大地上，人們得不到生存的基本需求，更遑論尊嚴，而這一切卻找不到任何理由來加以合理化。窮人世界中，個人所承擔的苦難和其中毀滅人性的力量，遠遠超乎我們的想像。在此悲慘世界中，如何談論上帝的愛和公義？如何能夠帶著喜悅來談論上帝？因此，古鐵熱認為：「首先必須先清楚地瞭解一件重要的事，那就是約伯的主題並不是苦難——這是人們無法透徹瞭解的奧秘——而是在受苦中如何回應上帝？」¹⁶

¹⁵ Gustavo Gutierrez 著，柯毅文譯，《向全能者抗辯：論約伯記》，（台北：雅歌，2002），25~27 頁。

¹⁶ 同上，52 頁。

約伯是一位具有批判精神的信徒，他抗議無辜者的受苦；抗議將這些事情都合理化的神學；也抗議那個由神學家們所描繪的上帝。約伯並不輕易地接受那些將苦難視爲是「罰惡」的代價，原因在於：儘管他認爲自己是「罪人」，但卻沒有行任何「惡事」，犯下「惡行」，所以不「應該」得到如此的報應。古鐵熱認爲，在整個辯論過程中，約伯發生了兩個重大的轉變：

「第一個轉變是，在面對朋友的質疑時，約伯擴大了關懷的層面，放棄了之前比較局限性的看法。約伯開始瞭解到：真正重要的問題，不只是他一個人的受苦，而是窮人生活中總是會遇到的苦難和不公義；因此，約伯認爲信靠上帝的人，應該與窮人在一起，幫助他們，減輕他們的負擔。上帝的發言，引來第二次大的轉變，約伯最後瞭解到，世界的公義必須從更廣、更深層的自由裡面來瞭解，這自由是從上帝那絕對的愛而來的。¹⁷」

首先，第一個轉變是根源於對「賞善罰惡」的理解。對宗教倫理規則的質疑，在約伯深思了所觀察的現象之後，覺察到那些「惡人」（不信靠上帝之人）在拒絕上帝之時，也拒絕了窮人；而他們的態度，決定了多數窮人悲慘的命運。在許多情況下，因爲有犯罪的惡人，才會有無辜者的苦難；而窮人所缺乏的生存基本權利與尊重，正是所有公義原則的基礎。「正義和公道，並非抽象的概念，它們只能在孤兒、寡婦和陌生人居住的非人

¹⁷ 同上，57~58頁。

性處境裡，去瞭解實踐」¹⁸。傳統上，孤兒、寡婦和陌生人，是聖經中窮人的同義字；因而我們同時應該記住，對信仰的堅信，與對上帝的承諾，意味著我們必須抵擋那些壓迫者和作惡的人。我們可由耶穌基督身上，看到這一實證（瑪廿五 31-46）。

爲此，約伯期許自己成爲窮人的守護者，並視那些壓榨窮人的人爲仇敵：

「難道我不是跟遭難的人一同哭泣？難道我不爲窮困的人憂愁？……我邀請流落異鄉的人到我家來，從不讓他們露宿街頭。」（約卅 25，卅一 32）

約伯的反思，從自我的遭難中反省到周遭苦難的人，這個轉變，正是來自對三個友人（代表傳統賞善罰惡的觀點）的批判；同時，也是根據約伯「自身的經驗」作爲基礎的批判。

其次，約伯的第二個轉變，以及那關鍵的問題：「上帝不理會他們的呼求！」（約廿四 12）古鐵熱認爲，先知們有關上帝偏愛窮人的談話，是有歷史背景的，經由履行對窮人的責任，人們得以發現一條認識上帝的新途徑。其中，約伯不同於厄理烏先知的部分在於：

「約伯……在親身經驗到的苦難和不義之中談論上帝……我們不須等待先解決自身的困難；走出自我並去幫助其他受苦的人，就是遇見上帝的方法。……約伯了解，對窮人的責任，是完成一切人間事業的基礎，這基礎是在

¹⁸ 同上，96-97 頁。

個人的世界之外，建立在其他人的需要之上。……約伯知道，上帝要求的是公義，因此他相信實行公義就是實行上帝的旨意。¹⁹」

毫無疑問的，古鐵熱所論述的《約伯記》，立場是著重苦難與窮人，而不是傳統強調的信仰的堅定與上帝的絕對性。理由相當明顯，正如前述，因他面對的是拉美地區的現實處境，故詮釋重點不在上帝精妙的旨意或先知深邃智慧，而是如何讓窮人感受到上帝與他們同在。上帝是窮人們的上帝，是苦難者的上帝，無論他們是在飢餓中或在被不公義地折磨中，上帝都未曾放棄與遠離他們。就古鐵熱而言，這樣的神學思想才是拉美地區的人民迫切需要的神學。

三、為吾人時代之詮釋

聖經的時代意義，是在歷史中揭示拯救的希望；而解放神學所揭示的時代意義，是以窮人、受壓迫者與被歧視者為立場的福音佈道。此一見證與佈道的特質，正是基督宗教的核心價值。因此，關於解放神學的另一問題是：「在信仰光照下，對立關係之解放歷程的意義為何？」²⁰

波夫的問題，包含了理解「解放神學」的內涵與詮釋福音的意義。理解，除了認知的過程外，還包括了「實踐」行為。理解涵蓋了「挪用」、「形構」與「再形構」的歷程；因此解

¹⁹ 同上，110~111 頁。

²⁰ Leonardo Boff, *Introducing Liberation Theology*, p.32.

放神學對於基督宗教經典的詮釋，可被視為是「挪用」，因為他擷取了符合自我立場的邏輯，來對聖經加以詮釋。另一方面，這也是「形構」與「再形構」的歷程，透過形構的方法，古鐵熱描繪出一個作為「窮人」、「受壓迫者」與「被歧視者」身分的耶穌基督，這個耶穌是歷史中的耶穌，也是正處在苦難角落中的耶穌：是歷史中被釘死在十字架上而後復活的耶穌，同時也是那正處在非洲大陸上種植咖啡的貧窮農民、波士尼亞難民營中的幼兒、以巴戰爭下遭受砲火攻擊的無助人民。

「從最深沈的關懷、最催逼人心的問題出發來閱讀聖經，這個原則是正確的。事實上，在傳統裡面，基督徒團體也一直遵循著這個原則。但是在這個原則和作法之間，不能忘記一件我常提到的觀念（常提到是因為我深信它是真實的）：固然可以很正確地說，我們是在研讀聖經，但同樣正確的說法是，聖經也在閱讀著我們，並向我們說話。²¹」

在「理解」中，主體與客體之間的反轉與互動關係，同時也表現在詮釋者與文本之間的關係上。當古鐵熱說，在吾人閱讀聖經的過程中，聖經也同樣在閱讀著吾人。透過詮釋與文本的重建，解放神學的詮釋意義並不在於和傳統進行決裂，或者成就一種以社會革命為目的之「上帝國」實踐：神學必須回歸到以聖經文本為依歸、以福音為指導原則，否則它將與社會主

²¹ Gustavo Gutierrez, *We Drink from Our Own Wells* (Maryknoll, N. Y.: Orbis, 1984), p.34.

義改革路線、共產主義無產階級專政、革命英雄或其他政治彌賽亞的觀點混淆。

不過，在確定此一原則時，必須面對此問題：究竟聖經須完全根據字面理解？抑或應將聖經當成文本，而耶穌基督是一種救世神話的觀點來看待²²？本文在此僅以解放神學的立場來看，認為經典的存在須以「實踐」作為彰顯價值的根源；若缺乏「實踐」行動，經典的詮釋就只是文學上的爭論、哲學理論上的思辨、詮釋學流派的爭議。這些爭辯，對窮人而言是遙遠而無意義的。

因此對窮人而言，聖經的實踐意義在於「轉移」和「挪用」(appropriation)的過程。「轉移」是一種心理感情的「置換」(精神分析理論有「移情 transference」之說)，情感的投射在信仰中扮演著重要的地位，事實上，吾人也找不到一種純粹理智的宗教，或者那根本上就無法被歸類到宗教的領域之中。而「挪用」則是將文本「據為己用」，因為經典並不是發生在身旁的事情，所以對於信仰事件的援引必然有著某種想像、類比與解釋，也因為這些因素使吾人得以將聖經中內在意義化為吾人的內在經

²² 這兩種觀點的對立，也是耶魯學派與芝加哥學派的爭執重點：耶魯學派拒絕通過普遍性意義和真理方式闡釋福音的企圖，認為神學不應太多關注意義和真理的框架，而應該更多地描述基督信仰的特殊對象，因而對照芝加哥學派對福音進行普遍性的詮釋，與意義的重新解釋，兩者的立場自然有差異。參：Kevin J. Vanhoozer 著，楊懋譯，《保羅·利科哲學中的聖經敘事：詮釋學與神學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2011），186~237 頁。

驗，並生成勇氣、堅持與信念。這也成為「閱讀」、「體驗」、「判斷」到「行動」的主要歷程。

結論與反省

一、解放而來的想像？想像而後的解放？

「解放」是從物質上的脫離貧困、擺脫被壓迫與被歧視的「窮人」處境；但這個概念本身既是開放的，也是含混的。例如，「貧困」當然是指生存條件上的缺乏，但如何使窮人瞭解何謂貧窮？為何貧窮？為何存在著貧富的極端差距？生活在黑色非洲大陸的赤貧人民，如何想像在美國、歐洲人民的衣食無慮、健康的醫療，與乾淨的水源？「解放」如何在政治意識型態與文化差異中，得到共識？如何想像共產主義與資本主義所描繪出的美麗世界，兩者竟是如此南轅北轍？因此，當「解放」成為革命宣傳標語和煽動仇恨情緒的言論時，那麼「解放」就只是意識型態下的產物。其中，透過宗教信仰的例子更是難以計數。

本文以為，能讓窮人得到「解放」，必先從認識的角度和「詮釋」的意義開始。「詮釋」不但包括了對文本意義的理解，也對於認識主體的主權宣示有積極的認知（擁有在心中對於福音的解釋和對上帝的親近），並且同時包含了對世界意義的佔有（解釋我與神的關係、與他者之間的關係）。也正因為通過對聖經的詮釋，聖經才能以真實、有效的實踐行動發揮出來。如同「解放」的意義需要批判一樣，「解放」行動也必須建立起一種「類比性

的想像」(analogical imagination)之力量，來對窮人處境進行理解。這個想像的力量，是存在於文本與詮釋者之間、窮人與富人之間、信仰者與非信仰者之間、解釋與被解釋者之間的溝通管道。

基督宗教是一種對窮人有所偏愛的宗教；而對窮人的偏愛，意味著：被壓迫者的解讀，必須予以傾聽，而且在次序上，具有優先地位。按照聖經經文自身的解釋，受壓迫者是最有可能清楚地聽見「先知」們在宗教和政治上的訴求，因為他們所在的位置是低下、態度是謙卑與祈求。正因為缺乏發言的位置，所以他們更能聆聽來自先知們的教導與上帝的啓示。然而，「上帝啓示」的解讀，必須經過詮釋才能顯現出對當下現實處境的回應，所以先知所扮演的角色正是解讀在我們這時代的問題與癥結，認出當下何者是最重要的問題，透過他們對這個時代的解讀，成爲了我們最需要傾聽的聲音²³。

傾聽是「希望」的所在；對窮人的傾聽，也成爲對上帝之言的傾聽，與對啓示的接受。然後，在傾聽之後，需要「想像」的力量，對「希望」的意義加以詮釋；但「想像」並非幻覺或空想，而是一種力量。它既根源於吾人的文化、知識背景，所以成爲吾人存在的結構；人也因爲能夠想像、發問，而成爲有意義的存有者。另一方面，人是有限性的受造物，因此文化與知識背景同時成爲侷限的範圍，無論是受壓迫或自我困頓，都

²³ 參：David Tracy, *Plurality and Ambiguity—Hermeneutics, Religion, Hope*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7), p.104.

源自於存在的有限性：因而「解放」在此的意義，不在於消除人之有限性的本質，而在於開啓對於無限超越者的想像。所以「解放」與「想像」之間，存在著互補關係、共生關係，因而可以說，兩者並非前後發生，而是同時存在。

二、啓示與先知性的預言

「啓示」(revelation)源於拉丁文“revelatio”²⁴，意為「揭開或顯露某種對象的行為」，包含透過主體經驗判斷出徵兆、符號、象徵等現象，並在這現象中解讀與詮釋那不可言述的神聖。而「奧秘」，則是「以神諭的方式揭開隱蔽之真理」，並透過「先知」²⁵作為中介開顯自身。因此，「啓示」的顯現首先是一種間接的經驗，是以其他經驗為基礎並與所遇到的經驗進行連結、類比和想像而成為的整體經驗。一種無法經驗到的「啓示」，從效用的層面而言是無效的。因此基督宗教的啓示所強調的並非對真理或神的「探求」，而是一種「回應」神所施行意志的行動：換言之，並非是人對神的「發現」，而是被祂所發現²⁶。因此，「啓示」與其說是人認識神諭的意義，不如說

²⁴ 參：《神學辭典》472 號「啓示」。

²⁵ 先知 (prophet) 作為神人溝通的中介，向人宣布上帝的話語，斥責罪惡，呼喚悔過，預告未來，對人類歷史、社會、宗教都產生極為重要的影響。在舊約中，「先知」最常見的是希伯來文“nabi”（那比、那彼）：“nb”指的是「召喚」，由此可知，先知是上帝主動揀選、召喚和差遣的人，與上帝有一種特殊關係，既屬於上帝又為世人所認可。參《神學辭典》159 號「先知」。

²⁶ 參：Freedman, D. N. 著，梁潔瓊譯，《舊約先知書導論》（台北：

是「奧秘」自身「攪獲」了人。

然而更重要的問題，是先知們究竟透過啓示表達了什麼？是預告末日與災禍將近，眾人必須悔罪？預告暴政必定要被推翻，必須耐心等待救世主的降臨？宣告公正平等的上帝必會對惡者施罰、對善者賜予賞報，作為最終正義的依據？宣揚愛與和平作為人的處事智慧，以消除仇恨？彼岸的天國，將有無窮止盡的安樂與幸福？抑或如同耶穌親上十字架，以無罪之身的血為眾人洗淨罪孽？以受難的苦痛，明白地告訴世人這就是追隨祂的代價？

這些是聖經中對於先知所行之事的描述：透過這些語言、宣告、證明、行動，指出了「先知」所意指的確切意義是「代言人」或「發言人」。先知不應被視為是預知或預報未來之事。真正的稱呼是「代言人」或「信使」²⁷。從解放神學的立場而言，「先知」代表的是「站在窮人立場的代言人」。吾人可從兩方面來解釋：一方面，耶穌基督本身就是窮人與代表窮人的先知，因此在福音中，為窮人發聲的例子不勝枚舉；而現代則許多改革者、教牧人員、神學家、修女等為窮人爭取公平立場的人，他們正扮演著如同古代先知們的角色，不是為了世俗的自我榮耀，而是為了光榮上帝，不惜犧牲自我，為窮人奉獻。另一方面，從對認識者彰顯的意義而言，「窮人」也代表著「代

中華福音神學院，2001），74 頁。

²⁷ 《神學辭典》159 號「先知」。

言人」「信使」的一員存在於人群中；他們的受苦，乃與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苦難相通，都是爲了作爲時代訊號而喚醒眾人沈睡而麻木的心靈而呼喊。

福音啓示的訊息，來自於「他者」(the Other)，而先知是被「他者」要求聽到這聲音，並負起十字架與窮人站在一起。因而「他者」的聲音不在於彼岸，而就在吾人周遭那清晰可見可聞的聲音。耶穌的面容不只在於歷史上、在十字架上受難的他，也在身旁那些正在受苦痛、飢餓、恐懼、不安、憂慮的面容上。因此耶穌在曠野中的試煉，割裂著自我的心智與意識，「他者」的呼喊，混亂著「先知」的意識與行動，要求他以不同於日常的普遍行爲，去爲祂做出代言的工作，因此這些狀態當然不是「自然」的狀態²⁸。

就「啓示」的意義而言，聆聽到的聲音並非出自先知的自我意識，而是被動地被聲音所捉住，他們不由自主地，必須爲此聲音代言。另一方面，對於聆聽「先知」訊息的人而言，所產生的情緒感受和心理反應也不應該被忽視。麥奎利指出，「啓示」帶來宗教感的起源感動，其中包含了敬畏、焦慮、神人之間的交會等感受，並且這種感覺是「重複性」的，可以在信仰團體中蔓延²⁹。也正因爲這種重複與蔓延，福音方能不斷地傳

²⁸ 參：David Tracy, *Dialogue With the Other—The Inter-Religious Dialogue* (Louvain: Peeters Press, 1990), pp.17~18.

²⁹ 參：John Macquarrie 著，何光滬譯，《基督教神學原理》（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6），79~97 頁。

播出去，在教眾之中、在學術研究領域中、在與不同信仰的交談之中、在公共領域的事務之中。

對受苦難的人而言，「啓示」與先知「預言」亦可被視為「療癒」的過程，它對於安慰受創者心靈的功用，是無庸置疑的。療癒始於受創的肉體與心靈，因此醫者所擔負的責任，是為受疾病折磨的病患恢復健康；心靈的療癒者，還必須更進一步整合破碎的心靈，安慰受傷無助的人；而社會的療癒者，則必須為社會問題診脈，並開出治療藥方，但群眾往往要等到事情已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時，才會想起聆聽先知的話語³⁰。因此，解放神學對於啓示訊息的詮釋，總是出現在窮人、被壓迫、被歧視的氣氛、被不公義的制度籠罩的社會中，解放神學所代表的聲音才會被聽到。換言之，因為渴求希望，才會聽到先知的聲音。

本文從對經典溢出意義的詮釋開始，論述解放神學家對於聖經啓示的內容，存在著一種對時代意義有意識的選擇，這種對於聖經詮釋的立場，具有清楚的意向，其目的清楚地說明：聖經是為窮人立場而做出的詮釋；是為給窮人希望的解釋。這毫無疑問地，是回到耶穌基督福音的原始意義。

³⁰ 參：David Tracy, *Dialogue With the Other— The Inter-Religious Dialogue*, p.18.